復健科職能治療 副木穿戴衛教單

一、副木穿戴目的:
□ 保護及固定受傷肢體
□ 限制受傷肢體活動度
□協助肢體擺位
□ 替代缺失功能
二、建議穿戴時間:
□ 全天 24 小時穿戴
□ 白天穿戴:每穿小時/分 放鬆小時/分
□ 晚上休息穿戴
□ 做復健運動時可取下其餘時間須穿戴
三、穿戴副木後,如有下列異常現象請即刻回治療室檢查
1. 肢體明顯腫大或僵硬
2. 劇烈疼痛
3. 皮膚有壓痕 (泛紅時間逾1小時未退) 磨擦破皮或起水疱
4. 穿戴後有麻刺感
5. 皮膚有過敏反應
四、副木清潔方式:
每天以自來清水(可輔以中性清潔劑)清洗,再以毛巾擦乾後即可穿戴
五、注意事項:
1. 副木為塑膠材質,請勿接近熱源或高溫環境(如曝曬下汽車車廂內)
2. 皮膚易過敏者可使用襪套或棉紗墊於副木與肢體間,減低過敏反應發生
六、若有疑問請與本治療室聯絡:
土城院區職能治療 02-22630588#2382
(週一到週五 9:00-11:30; 13:30-16:30)